

关于千阳县拟任人民陪审员的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陪审员法》和《人民陪审员选任办法》等有关规定，通过随机抽选、个人申请和组织推荐相结合的方式，经资格审查，拟确定以下45名同志为人民陪审员人选，现予公示。

拟任人民陪审员名单（排名不分先后）

张立雯 赵佳美 周红娟 冯 涛 赵海平 李 萍 景 婷
陈仓锋 倪 涛 何乾荣 何建明 罗海峰 时少华 刘万军
胡来翠 冯晓辉 兰天仓 李兰兰 张利军 吕芝娟 张改莲
柳林会 赵永福 柳 荣 乔玉杰 韩建忠 乔军强 时书军
张玉芳 尚建国 柯宝来 兰艳刚 赵千军 王月星 史欣雨
罗晓艳 杜媛媛 时瑞超 张海燕 吕永刚 裴小利 何俊杰
容美艳 倪超琪 李宁宁

公示时间：2024年3月19日——2024年3月25日

公示期内，对公示的拟任人选存在违纪违法行为或不符合担任人民陪审员条件的，可以通过来信、来电、来访等形式向县司法局、县人民法院相关部门实名举报和反映。

联系电话：0917-4241402（县司法局）

0917-4241978（县人民法院）

